

证券代码：870895

证券简称：卓硕电子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市卓硕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卓硕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持有厦门市嘉惠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惠贸易”）100%的股权。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及子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拟将持有的嘉惠贸易100%的股权转让给福建汉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1000.00元。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嘉惠贸易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

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7,062,346.69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 12,398,871.15 元。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嘉惠贸易资产总额为 5,606,504.49 元，净资产为 -320,031.44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的比例为 15.13%、-2.58%，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且公司在最近连续 12 个月内无同一或相关资产的出售情况，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建汉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 121 号华福大厦四层 D 区 01 室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 121 号华福大厦四层 D 区 01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销售。

法定代表人：陈晨

控股股东：黄勤

实际控制人：黄勤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厦门市嘉惠贸易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股权类资产 ☐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厦门市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主要股东：深圳市卓硕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文具用品批发；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广告设计、代理；软件开发；票务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互联网安全服务；版权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企业形象策划；创业空间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

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通讯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线下数据处理服务；报关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0.00 元

设立时间：2014 年 04 月 03 日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七星路 96 号 702 室-08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公司此次出售所持嘉惠贸易 100%股权后，嘉惠贸易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准日为 2024 年 10 月 31 日。

根据厦门沁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厦沁舜内审【2024】第 3-04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嘉惠贸易资产总额为 5,606,504.49 元，资产净额为 -320,031.44 元。

根据厦门翰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厦翰和评报字【2024】第 QZ0151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嘉惠贸易资产总额账面价值为 560.65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2.00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28.52

万元，增值额为 3.48 万元，增值率为 10.89%。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嘉惠贸易 2024 年 10 月 31 日财务报表净资产账面价值和注册资本金实缴情况为参考依据，交易定价是经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报表和注册资本金实缴情况为参考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故交易定价合理。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所持嘉惠贸易 100%的股权转让给福建汉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人民币 1000.00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其他情况，按规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集中精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未对公司财务状况或者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卓硕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卓硕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